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心字第1101763195號
附件：111年度精神護理之家評鑑作業程序1份



主旨：公告「111年度精神護理之家評鑑作業程序」，如附件。

依據：護理人員法第23條之1、第23條之2及護理機構評鑑辦法。

公告事項：旨揭公告內容，請至本部全球資訊網站(網址為
<http://www.mohw.gov.tw>，路徑：首頁/公告訊息或心理
及口腔健康司/精神疾病防治)下載及參閱。

部長陳時中